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4年柴油货车路检路查联合执法和非道路移动机械监督抽测项目**

 实施单位（公章）：**乌鲁木齐市机动车排污管理中心**

主管部门（公章）：**乌鲁木齐市机动车排污管理中心**

项目负责人（签章）：**王勇**

填报时间：**2025年05月07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该项目实施背景：依据国家《关于印发<深入打好重污染天气消除、臭氧污染防治和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行动方案>的通知》（环大气〔2022〕68号）和《中共乌鲁木齐市委员会 乌鲁木齐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实施方案〉的通知》（乌党发﹝2023﹞2号）的工作部署，大力开展机动车排放监督抽测，通过路检路查加强对柴油货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的监督抽测。**

**项目2024年的主要实施内容：1、全年完成9800辆柴油货车路检路查任务；2、全年完成1750台非道路移动机械尾气排放抽测任务。**
 **实际完成情况为：1、在乌拉泊、八钢方向、米东黑沟东路和甘泉堡工业园区设置联合执法工作组，开展柴油货车路检路查工作，全年共计完成9800辆；2、在建筑工地、环卫清运、园林作业、农业作业等非道路移动机械集中使用地设置监督抽测工作组，全年共计完成1750台。3、组织中标方召开工作培训会议1次，对路检路查联合执法和非道路移动机械监督抽测工作提出相关要求，确保各项工作有序开展。4、完成柴油货车路检路查工作报告1份，完成非道路移动机械尾气排放抽测工作报告1份，对路检路查及非道路移动机械监督抽测工作成果作出总结。5、对第三方出具的检测报告进行验收，项目验收合格率100%，未发现不符合要求的检测报告。6、柴油货车路检路查工作和非道路移动机械监督抽测工作均按照计划时间按时完成，按时完成率为100%。7、项目总预算225.5万元，中标价223.32万元，结余2.18万元，项目预算控制率99%。8、通过发布工作信息，提高市民对机动车环境保护认识。9、对服务对象柴油货车车主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所有人发放满意度调查表，了解服务对象对此项工作整体情况的意见建议。通过 常态化开展柴油货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物排放监督抽测，掌握全市柴油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物排放状况，督促超标车辆和机械及时维修治理，有效改善柴油货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物排放状况。**
 **2.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该项目资金投入情况：经《关于拨付2024年柴油货车路检路查联合执法和非道路移动机械监督抽测工作经费的通知》（乌财资环〔2024〕44号）批准，项目系2024年本级资金，共安排预算225.5万元，系2024年年中追加预算批复项目，项目中标总额223.32万元，实际投入和使用223.32万元，采购结余2.18万元。**
 **该项目资金使用情况：项目总预算为225.5万元，其中：柴油货车路检路查联合执法186.2万元、非道路移动机械监督抽测39.3万元。项目于2024年5月下达资金225.5万元，于2024年7月完成招标采购工作，中标价总额为223.32万元，于2024年12月完成支付项目款项223.32万元，项目采购结余2.18万元于2024年12月底由市财政局收回，项目预算执行率为99.03%。**

（二）项目绩效目标

**本项目依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乌财预〔2018〕56号）、《关于做好2019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有关事宜的通知》（乌财预〔2018〕76号）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文件要求，结合项目开展情况，按照“谁申请资金，谁编制目标”的原则和规定的方法、程序，科学合理编制。绩效目标作为对预期指标的细化和量化描述，主要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按照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和相应匹配的要求，设定三级绩效目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以准确、清晰地反映财政资金在使用期所能达到的预期产出和效果。**
 **该项目为经常性项目。**
 **该项目总体绩效目标：通过进一步加强柴油货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物排放管控，完成9800辆柴油货车和1750台非道路移动机械的尾气排放抽测任务，有效改善柴油货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物排放状况。**
 **该项目阶段性目标为：按照生态环境部门监测取证、公安交管部门实施处罚、交通运输部门监督维修的联合执法工作模式，在2024年计划完成1、9800辆柴油货车和1750台非道路移动机械的尾气排放抽测任务 ；2、组织中标方召开工作培训会议1次；3、完成柴油货车路检路查工作报告1份，完成非道路移动机械尾气排放抽测工作报告1份；4、对第三方出具的检测报告进行验收，项目验收合格率100%；5、柴油货车路检路查工作和非道路移动机械监督抽测工作按时完成率100%。6、项目预算控制率99%。7、提高市民对机动车环境保护认识。8、服务对象满意度100%。**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完整性**

**首先，项目设置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满意度指标和社会效益指标，通过设置实际的柴油货车路检路查任务量和非道路移动机械监督抽测任务量，体现项目实际产出；通过完成柴油货车路检路查工作报告和非道路移动机械监督抽测工作报告，体现项目完成质量情况；通过设置项目验收合格率，体现项目完成质量情况；通过设置油货车路检路查工作和非道路移动机械监督抽测工作按时完成率，体现项目产出时效；通过设置项目预算控制率，体现项目产出成本；通过设置效益指标“提高市民对机动车环境保护认识”，体现项目在社会效益上达到的目标。通过设置满意度指标，体现服务对象对工作人员的满意度和相关意见建议，项目的完成情况能够通过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完整地体现。**
 **其次，项目根据每组柴油货车路检路查联合执法组每日检测量，测算得出项目9800辆柴油车任务量；根据非道路移动机械全年抽测保有量的20%要求，测算得出项目1750台非道路移动机械任务量。第三方检测服务单位每周报送检测报告和汇总表，以便于体现项目的进展情况和完成度。**
 **最后，单位设置专人负责，对第三方检测服务单位每周报送检测报告和汇总表进行整理汇总，以确保数据的准确性和完整性。**
 **2.评价目的** **本项工作旨在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文件精神，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落实预算执行及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具体而言包括以下两点：**

1. **通过对项目设立的背景、意义、项目内容、项目现状及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指标、成本指标和效益指标等进行深入调研和分析，进一步了解2024年柴油货车路检路查联合执法和非道路移动机械监督抽测项目的实施情况，并考察项目实施过程和效果。**
2. **通过评价，客观公正反映项目立项科学性、项目管理规范性、项目实施有效性和项目效果，总结项目实施的经验，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3.评价对象** **（1）绩效评价的对象：2024年柴油货车路检路查联合执法和非道路移动机械监督抽测项目。**
 **4.绩效评价范围** **1.时间范围：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2.项目范围：2024年柴油货车路检路查联合执法和非道路移动机械监督抽测项目，该项目一是在乌拉泊、八钢方向、米东黑沟东路和甘泉堡工业园区设置联合执法工作组，开展柴油货车路检路查工作，全年共计完成9800辆；二是在建筑工地、环卫清运、园林作业、农业作业等非道路移动机械集中使用地设置监督抽测工作组，全年共计完成1750台。三是完成柴油货车路检路查工作报告1份，完成非道路移动机械尾气排放抽测工作报告1份，对路检路查及非道路移动机械监督抽测工作成果作出总结。项目通过发布工作信息，提高市民对机动车环境保护认识，同时对服务对象柴油货车车主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所有人发放满意度调查表，了解服务对象对此项工作整体情况的意见建议。**
 **项目通过常态化开展柴油货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物排放监督抽测，掌握全市柴油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物排放状况，督促超标车辆和机械及时维修治理，有效改善柴油货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物排放状况。**
 **尽管项目完成情况较好，但仍存在部门协调不及时的问题和我市路检路查联合执法和非道路移动机械监督抽测工作经费保障困难的问题。针对以上问题，提出以下有效建议：（1）我单位将加强与公安交警部门的沟通协调，及时协调交警出勤时间，避免出现工作开展过程中沟通协调不及时的情况。（2）我单位将积极对接市财政局，多途径申请路检路查联合执法和非道路移动机械监督抽测工作经费。**
 **综上，该项目通过自评和二次自评工作，开展过程中安排专人对接，对项目整体完成情况作了较好的评价，各项指标完成较好。未来将在此次项目开展的经验之上进行总结完善，以期更好的开展工作**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评价原则**

**（一）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二）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三）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四）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作为衡量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的考核工具，一般遵循以下原则：** **（1）相关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应当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恰当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 **（2）重要性原则：应当优先使用最具评价对象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 **（3）可比性原则：对同类评价对象要设定共性的绩效评价指标，以便于评价结果可以相互比较。** **（4）系统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的设置应当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能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5）经济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设计应当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应当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

**本项目的评价指标体系建立如下表所示。**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决 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决策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资金分配**

**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

**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

**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制度执行**

**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产出**

**产出数量 完成柴油货车路检路查任务量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完成非道路移动机械尾气排放抽测任务量**

**召开工作培训会议**

**产出 产出质量 完成柴油货车路检路查工作报告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完成非道路移动机械尾气排放抽测工作报告**

**项目验收合格率**

**产出时效 柴油货车路检路查工作按时完成率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非道路移动机械尾气排放抽测工作按时完成率**

**产出成本 项目预算控制率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市民对机动车环境保护认识**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3.评价方法**

**《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文件指出部门评价的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等。**

1. **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
2. **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3. **因素分析法。是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
4. **最低成本法。是指在绩效目标确定的前提下，成本最小者为优的方法。**
5. **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
6. **标杆管理法。是指以国内外同行业中较高的绩效水平为标杆进行评判的方法。**
7. **其他评价方法。**

**根据本项目（2024年柴油货车路检路查联合执法和非道路移动机械监督抽测项目）的特点，本次评价主要采用比较法，对项目总预算和明细预算的内容、标准、计划是否经济合理进行深入分析，以考察实际产出和效益是否达到预期。**

**4.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主要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1. **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2. **行业标准。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3. **历史标准。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 **在上述评价标准的基础上，本次评价依据以下文件为重要指导和准绳：**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乌财预〔2018〕56号）**

**《关于做好2019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有关事宜的通知》（乌财预〔2018〕76号）**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关于印发〈深入打好重污染天气消除、臭氧污染防治和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行动方案〉的通知》（环大气﹝2022﹞68号）**

**《中共乌鲁木齐市委员会 乌鲁木齐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实施方案〉的通知》（乌党发﹝2023﹞2号）**

**《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淘汰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机动车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乌大气办发﹝2024﹞5号）**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评价小组根据项目绩效目标，查阅有关佐证资料，结合现场抽样调查及延伸评价等方式开展此次评价，重点关注和评价项目预算和绩效目标的匹配情况、项目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情况、项目实施和监督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立项、制度执行、质量达标、完成时效等）以及项目产生的实际效益等。具体而言，通过前期准备 、材料审核分析、现场核查评价、综合分析评价及报告撰写，评价项目实施情况，展现资金使用效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评价结论

**结合项目特点，制定符合项目实际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等形式，对2024年柴油货车路检路查联合执法和非道路移动机械监督抽测项目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总分为99.8分，绩效评级为“优” 。**
**项目各部分权重和绩效分值如附表所示：**

**项目各部分权重和绩效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4 1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4 4 100%**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3 1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3 100%**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3 1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3 100%**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5 4.95 99%**

**预算执行率 5 4.95 99%**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3 100%**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3 1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4 100%**

**产出 产出数量 柴油货车路检路查任务量 3 3 100%**

**非道路移动机械尾气排放抽测任务量 3 3**

**召开工作培训会议 4 4**

**产出质量 柴油货车路检路查工作报告 3 3 100%**

**非道路移动机械尾气排放抽测工作报告 3 3**

**项目验收合格率 4 4 100%**

**产出时效 柴油货车路检路查工作按时完成率 5 5 100%**

**非道路移动机械尾气排放抽测工作按时完成率 5 5**

**产出成本 项目预算控制率 10 9.9 99%**

**效益 项目效益 提高市民对机动车环境保护的认识 15 15 100%**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5 5 100%**
 （二）主要绩效
 **该项目资金市财政及时拨付，单位在此次评价期间内，有序完成设定目标的全部工作任务，通过：1、在乌拉泊、八钢方向、米东黑沟东路和甘泉堡工业园区设置联合执法工作组，开展柴油货车路检路查工作，全年共计完成9800辆；2、在建筑工地、环卫清运、园林作业、农业作业等非道路移动机械集中使用地设置监督抽测工作组，全年共计完成1750台。3、组织中标方召开工作培训会议1次，对路检路查联合执法和非道路移动机械监督抽测工作提出相关要求，确保各项工作有序开展。4、完成柴油货车路检路查工作报告1份，完成非道路移动机械尾气排放抽测工作报告1份，对路检路查及非道路移动机械监督抽测工作成果作出总结。5、对第三方出具的检测报告进行验收，项目验收合格率100%，未发现不符合要求的检测报告。6、柴油货车路检路查工作和非道路移动机械监督抽测工作均按照计划时间按时完成，按时完成率为100%。7、项目总预算225.5万元，中标价223.32万元，结余2.18万元，项目预算控制率99%。8、通过发布工作信息，提高市民对机动车环境保护认识。9、对服务对象柴油货车车主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所有人发放满意度调查表，了解服务对象对此项工作整体情况的意见建议。通过 常态化开展柴油货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物排放监督抽测，掌握全市柴油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物排放状况，督促超标车辆和机械及时维修治理，有效改善柴油货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物排放状况。**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指标由3个二级指标和6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20分，实际得分20分。**

**1.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项目依据国家《关于印发<深入打好重污染天气消除、臭氧污染防治和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行动方案>的通知》（环大气〔2022〕68号）和《中共乌鲁木齐市委员会 乌鲁木齐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实施方案〉的通知》（乌党发﹝2023﹞2号）的工作部署，大力开展机动车排放监督抽测，通过路检路查加强对柴油货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的监督抽测。同时，项目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此外，本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因此，项目开展依据充分，得4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开展，无需立项，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故立项程序规范，得4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8分，得分8分。**
**2.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本项目的绩效目标按照产出、效益和满意度构建绩效评价指标，且具有明确性、可衡量性、可实现性、相关性和时限性等特点，能较为全面地反映本项目的产出和效益，故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得分3分。**

**绩效目标明确性：其中，目标已细化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包括全年完成9800辆柴油货车路检路查任务和1750台非道路移动机械尾气排放抽测任，可通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和社会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予以量化，并具有确切的评价标准，且指标设定均与目标相关。各项指标均能在现实条件下收集到相关数据进行佐证，通过收集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佐证指标完成情况，并与当年项目年度计划相对应，故绩效目标明确性指标得分3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6分，得分6分。3.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在乌拉泊、八钢方向、米东黑沟东路和甘泉堡工业园区设置联合执法工作组，开展柴油货车路检路查工作，全年完成9800辆，根据近年第三方柴油货车路检路查检测服务项目单辆柴油货车检测费用190元测算，共需经费186.2万元；在建筑工地、环卫清运、园林作业、农业作业等非道路移动机械集中使用地设置监督抽测工作组，全年完成1750台，根据近年第三方柴油货车路检路查检测服务项目单台非道路移动机械检测费用225元测算，共需经费39.3万元。故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得分3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根据《关于拨付2024年柴油货车路检路查联合执法和非道路移动机械监督抽测工作经费的通知》（乌财资环〔2024〕44号）相关要求，下达2024年柴油货车路检路查联合执法和非道路移动机械监督抽测工作经费225.5万元，其中：柴油货车路检路查联合执法186.2万元、非道路移动机械监督抽测39.3万元，项目下达资金完全符合预算编制情况。故资金分配合理性指标得分3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6分，得分6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指标由2个二级指标和5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20分，实际得分19.9分。**

**1.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该项目资金由市财政拨付，于2024年5月6日到位，资金分首付款及尾款2次支付到各供应商，资金到位率为99.03%（=223.32/225.5）。故资金到位率指标得分4.95分。**

**预算执行率：该项目于2024年9月支付乌鲁木齐骏朗天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一标段）首付款37.5万元，支付新疆四平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二标段）首付款33万元，支付新疆汽车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有限责任公司（三标段）首付款19.8万元，支付新疆大华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四标段）首付款21.36万元，共计111.66万元。于2024年12月支付乌鲁木齐骏朗天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一标段）尾款37.5万元，支付新疆四平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二标段）尾款33万元，支付新疆汽车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有限责任公司（三标段）尾款19.8万元，支付新疆大华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四标段）尾款21.36万元，共计111.66万元。项目按照中标价共完成支付223.32万元，占资金拨付总额（225.5万元）的99.03%，故预算执行率得分为4.9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本项目资金的使用符合《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乌财预〔2018〕56号）和《关于做好2019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有关事宜的通知》（乌财预〔2018〕76号）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同时，资金的拨付有本单位专题审查会、局务会和党组会审批程序，需要各项审批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故资金使用合规性得分为3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13分，得分12.9分。2.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该项目已制定相应的组织构架和分工管理制度，监察科负责联系公安交管部门、交通运输部门组成路检路查联合工作组，并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公司，对柴油货车实施尾气排放抽测。监测科负责联系施工工地、工业园区，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公司，对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气污染排放状况进行监督抽测。且制度合法、合规、完整，为项目顺利实施提供重要保障。故管理制度健全性得分为3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根据评价小组核查情况，业务科室和财务科室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整体管理合理有序，项目完成后，及时将支付凭证、检测报告单等相关资料分类归档，制度执行有效。故制度执行有效性指标得分4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7分，得分7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指标由4个二级指标和9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40分，实际得分39.9分。**
 **1.产出数量**

**数量指标 “完成柴油货车路检路查任务量”的目标值是≥9800辆，2024年度我单位实际完成9800辆，实际完成率：100%，故实际完成率得分为3分。**

**数量指标“完成非道路移动机械尾气排放抽测任务量”的目标值是≥1750台，2024年度我单位实际完成1750台，实际完成率：100%，故实际完成率得分为3分。**

**数量指标“召开工作培训会议”的目标值是1次，2024年度我单位实际完成1次，实际完成率：100%，故实际完成率得分为4分。**

**综上，数量指标得分为10分。2.产出质量**

**质量指标“完成柴油货车路检路查工作报告”的目标值是1份，2024年度我单位实际完成1份，实际完成率：100%，故实际完成率得分为3分。**

**质量指标“完成非道路移动机械尾气排放抽测工作报告”的目标值是1份，2024年度我单位实际完成1份，实际完成率：100%，故实际完成率得分为3分。**

**质量指标“项目验收合格率”的目标值是100%，2024年度我单位实际完成100%，实际完成率：100%，故实际完成率得分为4分。**

**项目于2024年12月5日完成验收，项目实施过程中，能够按照合同约定的内容，开展柴油车路检路查和非道路移动机械监督抽测，工作中提供的检验检测人员、检验检测设备、出具的检测报告和资料报送情况满足合同要求。故实际完成率得分为10分。**
 **3.产出时效**

**时效指标“柴油货车路检路查工作按时完成率”的目标值是100%，2024年度我单位实际完成100%，实际完成率：100%，故实际完成率得分为5分。**

**时效指标“非道路移动机械尾气排放抽测工作按时完成率”的目标值是100%，2024年度我单位实际完成100%，实际完成率：100%，故实际完成率得分为5分。**
 **4.产出成本情况**

**项目产出成本由1个二级指标和1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10分，实际得分9.9分。**

**项目预算控制率：本项目实际支出223.32万元，无超支情况，项目资金全部完成，预算控制率为9.9%，得分为9.9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指标由1个二级指标和1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15分，实际得分15分。**
 **1.实施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评价指标“提高市民对机动车环境保护认识”，指标值：有效提高，实际完成值：完全达到预期。通过发布宣传信息，加强对机动车环境保护宣传力度，提高市民对机动车尾气达标排放的认识，项目的实施进一步加强柴油货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物排放管控，有效改善柴油货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物排放状况。**

**综上，该指标满分15分，得分15分。**

（五）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群众满意度：评价指标“群众满意度”，指标值：≥95%，实际完成值：100%。通过设置问卷调查的方式进行考评评价，共计调查样本总量为20个样本，有效调查问卷20份。其中，统计“群众满意度”的平均值为100%。故满意度指标得分为5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5分，得分5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精准把控项目实施流程**

**为确保项目顺利进行，提前做好项目规划，将所列计划再三审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做好定期监督检查，严格按照项目管理规范进行，在项目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格落实把关，按照项目资金使用范围做好审核工作，让项目资金落于实处。在项目完成后，做好受益群众民意调查及项目防范工作。**

**2.项目实施全过程监督管理**

**严格坚持先做事、后验收、再拨付的原则，基本杜绝了资金被挤占和挪用现象的发生，跟踪检查到位。财政、纪检、监察等职能部门全面参与专项资金事前、事中和事后全过程的监管。在监督环节上，实行关口前移，从事后监督管理转向事前审核，事中监督和事后检查稽核相结合的监督制度上来，形成多环节全过程的监督管理格局，尽量早发现问题，早解决问题。**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存在部门协调不及时的问题**

**在项目开展过程中，根据柴油货车路检路查联合执法工作需要，需协调公安交警配合拦停车辆，因个别时间交警勤务较多，存在交警难以到岗的情况。**

**我市路检路查联合执法和非道路移动机械监督抽测工作经费保障困难。目前全市已有机动车排气污染路检路查执法组4个和非道路移动机械监督抽测组2个，承担着全市柴油货车道路尾气抽检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气污染监督抽测工作，但2025年度该项工作经费尚未解决。**

六、有关建议

**1.我单位将加强与公安交警部门的沟通协调，及时协调交警出勤时间，避免出现工作开展过程中沟通协调不及时的情况。**

**2.我单位将积极对接市财政局，多途径申请路检路查联合执法和非道路移动机械监督抽测工作经费。**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1.对项目决策的建议：按规定需进行招标，严格执行政府采购、政府购买服务的制度和程序等。**

**2.对预算安排与执行的建议:根据预算安排，提高资金支付率，确保项目完成进度。**

**3.对资金管理的建议：根据资金管理，按要求提供项目资金支付相关材料，确保资金支付流程无误。**

**4.项目管理的建议：安排专人进行项目对接，掌握第三方检测公司设备使用情况，设备发生故障时，及时对设备进行维修，确保任务按期完成。**